社會福利 150

**拾、社會褔利**

一、社區發展協會：

社區發展是一種多目標、長遠性、綜合性的社會福利事業，旨在透過社會運動方式與教育過程來培養社區意識，啟發社區民眾發揮自動自發、自助及人助的精神，貢獻人力、物力、財力，配合政府行政支援、技術指導，以改善社區居民之經濟、社會、文化等環境，提昇其生活品質。民國107年底本鄉社區發展協會計有5個，於節日慶典舉辦活動。現今社會家庭情感漸趨薄弱，社區不定期舉辦社區活動，可凝聚社區村民及親子間共同參與活動彼此相互與共溫馨體驗。

二、低收入戶：

 民國107年底全鄉低收入戶共114戶，占全鄉總戶數9.94%，低收入戶人數289人，占全鄉總人數7.73%。第一款戶數0戶，人數0人；第二款戶數18戶，人數20人；第三款戶數96戶，人數269人。

人

三、身心障礙：

民國107年本鄉身心障礙人數計238人，占全鄉總人數6.37%，其中以神經、肌肉、骨骼之移動相關構造及其功能者83人，占身心障礙人數34.87%為最多；神經系統構造及精神、心智功能者58人，占24.37%為次之；跨兩類別以上者33人，占13.87%再次之；眼耳及相關構造與感官功能及疼痛者25人，占10.50%；泌尿與生殖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18人，占7.56%；循環、造血、免疫與呼吸系統構造

社會福利 151

及其功能者13人，占5.46%；聽覺或平衡機能障礙者2人，占0.84%；消化、新陳代謝與內分泌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者2人，占0.84%；；涉及聲音與言語構造及其功能2人，占0.84%；其他2人，占0.84%。

四、調解：

 民國107年底調解委員人數9人，辦理調解業務計8件，其中民事案件7件（成1立者為1件，不成立者為6件）；刑事案件1件（成1立者為1件，不成立者為0件）。